

2023年青山湖区“三公”经费预算编制情况说明

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年初预算安排1524万元，比上年减少81万元，下降5%。

其中：因公出国(境)费71万元，比上年减少105万元，下降59.7%。公务接待费269万元，比上年减少31万元，下降10.3%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84万元，比上年增加55万元，增长4.9%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94万元，减少17万元，下降1.9%；公务用车购置费290万元，增加72万元，增长33%，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我区部分老旧公务用车超出使用年限，需进行更新购置。

南昌市青山湖区2023年“三公经费”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2023年预算数
合计	1524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	71
2、公务接待费	269
3、公务用车费	1184
其中：（1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894
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费	290

注：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，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、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（1）公务出国（境）费用，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费，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，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，包括领导干部专车、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。（3）公务接待费，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